

# 佩洛西窜台的若干事实

新华社8月24日播发《佩洛西窜台的若干事实》,文章指出,美国国会众议长佩洛西不顾中方严正警告,执意窜访中国台湾地区,严重侵犯中国主权安全,严重损害中国领土完整,严重危害台海和平稳定,严重冲击中美关系政治基础,中方被迫采取反制措施。美方混淆是非、颠倒黑白,在国际上散布虚假信息,无理指责中方正当反制维权举措,企图误导国际社会对台湾问题的认知。我们有必要摆出事实,正本清源,让美国霸权本质和强盗逻辑无处遁形。

11条事实:

- 事实1: 一个中国原则是中美关系的政治基础,含义清晰、明确。
- 事实2: 国会是美国政府的组成部分,国会议员窜访台湾违反一个中国原则和中美三个联合公报。

事实3: 佩洛西窜台根本与民主无关,而是侵犯中国主权和领土完整、挑战国际社会一中共识的政治作秀和严重挑衅。

事实4: 改变台海现状、挑起危机的是美国和“台独”分裂势力。

事实5: 佩洛西窜台是美国一手策划和挑起。美台勾连挑衅在先,中方正当防卫在后。中方反制举措坚定、有力、适度,符合国内法和国际法。

事实6: 中国军队在中国台湾岛附近海域开展军事演训活动合理合法。美国“以台制华”行径才是破坏台海甚至全球和平稳定的祸乱根源。

事实7: 坚持一个中国原则的国家是绝大多数,受到孤立的是美国和极少数国家。

事实8: 台湾问题与乌克兰问

题有着本质区别,两者没有任何可比性。

事实9: 中国针对佩洛西窜访台湾地区采取的制裁措施合理合法,是主权国家应有权利。

事实10: 佩洛西窜台事件严重损害中美关系的政治基础,为双方交流与合作制造障碍,美方必须承担全部责任。

事实11: 中美暂停气候变化商谈,责任在美方。在气候变化等全球环境治理问题上,中方将继续致力于国际合作,言必信、行必果。

据新华社



扫码阅读全文

## 中消协提示防范教培领域“霸王”条款

新华社电 中消协8月25日发布教育培训领域不公平格式条款点评,包括录播课不退不换、因消费者个人原因不允许退费、以更换班型为条件限制消费者退款、超过期限不允许退费、退课时计算方式不当等情形。

有消费者购买录播课后,实际没有一次性全部交付,但合同约定视为全部交付,售后不退不换。中消协提示,课件的交付应当是整体交付,而非分节交付,只有经营者完成全部课件录制并全部传输给消费者时,方能视为经营者完成了交付义务。

有消费者在申请更换班型时,发现合同限制只能申请一次,同时要自愿放弃申请退费的权利。中消协提示,经营者以更换班型为条件进而排除消费者解约退款的权利,则明显构成对消费者权利的不合理限制。

对于超期不允许退费的情况,中消协提示,经营者对于消费者退费可以主张相关违约责任,但不能因此排除消费者退费的权利。

有些课程退费不按照优惠后的实际价格计算,而是按照课程原价计算。中消协提示,优惠价格属于事实上的成交价格,退费应当按照实际成交的价格进行。按原价退费与“概不退费”条款的性质一样不公平、不合理。

## 美国籍被告人沙迪德故意杀人上诉一案二审宣判

新华社电 8月25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公开宣判美国籍被告人沙迪德·阿布杜梅亨(以下简称沙迪德)故意杀人上诉一案,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并依法报请最高人民法院核准。

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审理查明:2013年6月,被告人沙迪德来华工作,后结婚并育有一子。2019年3月左右,沙迪德与妻子分居,2021年5月6日离婚。2019年初,沙迪德谎称离异单身,与被害人陈某某(女,殁年21岁)建立男女朋友关系。自2021年5月中下旬后,陈某某多次提出分手,沙迪德不同意并对陈某某进行言语威胁。同年6月14日20时许,沙迪德将陈某某约至宁波市通途路清水桥路口公交车站附近交谈,21时48分许持事先准备的折叠刀捅刺、切割陈某某颈部、面部数刀,致陈某某大出血当场死亡。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被告人沙迪德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和后果,依法以故意杀人罪判处其死刑。

一审宣判后,被告人沙迪德提出上诉。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开庭审理了本案,认为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认定的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定罪准确,量刑适当,审判程序合法,遂作出上述裁定。

## “国际军事比赛-2022”“坦克两项”决赛 中国参赛队小组第一晋级

8月24日,在俄罗斯莫斯科州阿拉比诺靶场,中国参赛队96B坦克在比赛中。“国际军事比赛-2022”中的“坦克两项”项目24日继续在俄罗斯莫斯科州阿拉比诺靶场展开激烈角逐,中国参赛队在半决赛所在小组获得第一名,顺利晋级决赛。新华社发



## 四部门: 力争到2022年底前全国除高寒高海拔以外区域的高速公路服务区能够提供基本充电服务

新华社电 记者8月25日从交通运输部获悉,交通运输部、国家能源局、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四部门近日联合印发《加快推进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行动方案》,提出力争到2022年底前,全国除高寒高海拔以外区域的高速公路服务区能够提供基本充电服务。

根据方案,到2023年底前,具备条件的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服务区(站)能够提供基本充电服务;到2025年底前,高速公路和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服务区(站)充电基础设施进一步加密优化;农村公路沿线有效覆盖,基本形成“固定设施为主体,移动设施为补充,重要节点全覆

盖,运行维护服务好,群众出行有保障”的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网络。

方案提出,加强高速公路服务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每个高速公路服务区建设的充电基础设施或预留建设安装条件的车位原则上不低于小型客车停车位的10%;高寒高海拔地区可结合实际,自行确定建设目标和时序;重大节假日期间适当投放移动充电设施,满足充电需求。加强普通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具备条件的公路服务区(站)加快建设,鼓励在重点旅游景区周边等大流量的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沿线停车场等场所,探索建设或改造充电基础设施,积极引导农村公路沿线乡镇优先在交

通枢纽、公共停车场等场所配置公共充电基础设施。优化服务区(站)充电基础设施布局,科学布设充电设施,规范交通标识设置,优化通行线路,引导车辆分区有序停放。同时,加强充电基础设施运行维护,加强日常安全检查与管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方案明确,探索推进新技术新设备应用,提升充电设施全寿命周期效益;制定落实分阶段覆盖方案,推动城市群周边高速公路服务区建设超快充、大功率充电基础设施,支持电动汽车生产、大型运输等企业建设换电站。加强服务信息采集与发布,为公众提供实时信息查询服务,积极探索预约充电服务。